

111-1 幼生請假餐點退費明細說明

園主任 112.02.21

一、退費依據：

「新北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」(111.12.28)

二、退費條件：

- 1.有繳學雜費的第一胎幼生，且未領有「弱勢家庭餐點補助」者。
- 2.幼兒因故請假，於請假日前辦妥請假手續，且實際請假日數連續達上課日五日以上。
- 3.因法定傳染病、流行病或流行性疫情強制停課，幼兒於停課期間配合停課。

三、退費金額：

1.金額：

(1) 按當月請假、停課或放假日數比例，退還請假期間之「點心費/午餐費」

※1,500元/月，1月份為0.5個月，亦即750元/月。

※公式：當月午餐點心費/上課天數*請假天數=(四捨五入至個位數)當月退費金額

※每月上課天數暨午餐點心繳費表

月份	8-9月	10月	11月	12月	1月
天數	23天	20	22	22	14
每月午餐點心費	1500元/月	1500元/月	1500元/月	1500元/月	750元/月

範例一：9月事先請事假15天。退費金額： $1500/23*15=978.2$ (四捨五入以後為978)

範例二：1月因疫情，強制停課兩天。退費金額： $750/14*2=107.1$ (四捨五入以後為107)

(2) 跨月份請假者，因為每個月的金額不同，因此分別計算之。

(3) 退費總金額：每個加總以後，即為每月幼生的退費總金額。

2.退費上限：

由於幼生註冊時，繳交之午餐點心費，(不含家長會費/保險費)，最高為2925元，因此：

每位幼生退費上限為2,925元

3.退費清冊：

詳見仁愛國小公告。如果有問題，請於2/24(五)以前，來電辦公室詢問園主任，謝謝。

4.退費方式：

(1)匯款帳戶：請以「郵局」為主。

※如果是非「郵局」的帳戶(如：台灣銀行)，則須自行負擔手續費30元。

(2)帳戶：a.可提供幼生自己的/家長的

b.身分證字號，請寫上存摺「戶名」的「身分證字號」

例如：提供小孩的，身分證字號寫小孩的。

提供母親的，身分證字號寫母親的。



※黏貼退費存摺影本的通知單，將於2/24(五)讓幼生帶回家，屆時再請家長協助填寫資料，謝謝。